

公司名稱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代碼	2013072310798
商品名稱	泰安產物安裝工程綜合保險B04煙加工工業附加條款
申報頻率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
不保事項	第二條 不保事項 除主保險契約不保事項外，本公司對下列事項亦不負賠償責任： 一、 觸媒(催化劑)之毀損或滅失。 二、 重組設備(Reforming Units)因管路過熱或管路破裂所致之毀損或滅失。 三、 承保工程因放熱反應(Exothermic Reaction)造成過熱或破裂所致之毀損或滅失。 四、 承保工程因切斷安全裝置或故意不按工程技術規範施工所致之毀損或滅失。 五、 因上列各項損失所致之任何賠償責任。
承保範圍	同主保險契約